1.16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_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_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的_黑龙江大豆综合科研试验基地监控和光纤工程_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监控和光纤工程</u>,属于建筑业行业;制造商为<u>黑龙</u> 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42 人,营业收入 为 3772.5万元,资产总额为 3226.14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。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附: 小微企业截图

企业名称(盖章):黑龙江康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3年04月25日

· Lille Hille Hil





版权所有: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;京ICP备18022388号-2 技术支持电话:010-88650856

技术咨询:微信搜索"你呼我应"公众号,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
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100820